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函

地址:104372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167號

承辦人:王小姐

電話: 02-25054269轉422

電子信箱:g422@ttsh.tp.edu.tw

受文者: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:北市同中教字第114601229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「114學年度新媒體藝術教師專業社群研習-SEL與新媒體藝術教育」實施計畫1

份(18069720_1146012293_1_ATTACH1. pdf)

主旨:檢送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「114學年度新媒體藝術教師專業社群研習—SEL與新媒體藝術教育」實施計畫1份,請各主管機關轉知所屬學校、教師,薦派高中美術教師參與,並惠允公(差)假出席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教署中華民國114年8月19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454046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美術學科中心工作團隊新媒體藝術專業知能,並透 過教師同儕間的學習促進學科中心區域教師專業社群發 展,特舉辦區域教師專業學習與共同備課社群,詳細研習 內容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- 三、請鼓勵美術教師參加,研習相關資訊如下:
 - (一)日期/時間:114年10月28日(二) 08:55-15:30。
 - (二)研習地點:Google meet線上授課(會議連結將於行前信件通知),08:45開放進場。
 - (三)研習主題:SEL與新媒體藝術教育。





(四)研習代碼:5291216。

(五)報名截止日:114年10月22日(三)。

(六)參加對象:

- 1、教育部國教署高中美術學科中心新媒體藝術社群教師。
- 2、全國高中職美術科教師(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/高職美術科教師)可自由報名參與研習。
- 3、若報名人數超出預期,以新媒體藝術社群教師為優先 核定錄取,餘裕名額釋出予其他縣市高中職教師參 與。
- (七)人數限制:200位為限,人數有限,額滿恕不再提供報 名。
- 四、報名方式:請務必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, 相關資訊請詳閱實施計畫。
- 五、如有任何問題,請洽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王小姐,電話 (02)2501-9802。

正本: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、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

副本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 電2035/10/162

